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日科化学”或“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日科化学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余额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7 年 7 月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201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5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201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16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6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2016 年 12 月 7 日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804 号文《关于核准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原实际控制人赵东日非公开发行股票 20,812,614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69 元，合计募集配套资金人民币 160,049,001.66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5,049,001.66 元，以上增发新股的募集资金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字

(2017) 第 000076 号)。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人主办人(或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三) 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余额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2017年7月31日,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昌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刘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山东日科橡塑科技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市沾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在上述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项目额存储和使用,不得作为其他用途,同时授权保荐人主办人(或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4,289.42万元;其中: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67.58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235.77万元(包含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山东昌乐农村商业银行	9070107061242050003907	155,049,001.66	已销户-	活期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行股份有限公司朱刘支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市沾化支行	937009010024828889	-	12,357,666.37	活期
合 计			12,357,666.37	

注 1：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 3,493.53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银行结息为准）和自有资金合计 10,000 万元向日科橡塑增资。截止 2017 年 8 月 4 日，山东昌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刘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00 元，并已办理了专户注销手续。

注 2：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2,011.37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资的“年产 10 万吨塑料改性剂 ACM 及 1 万吨氯化聚氯乙烯 CPVC 项目”的自筹资金。该事项由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17）第 000424 号）。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作为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组成部分的情况除外）

2018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三、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日科化学管理层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日科化学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四、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人采取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抽查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现场查看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与公司各级相

关管理人员进行沟通等多种方式，对日科化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日科化学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符合相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5,504.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7.5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89.4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0 万吨塑料改性剂 ACM 及 1 万吨氯化聚氯乙烯 CPVC 项目		15,504.90	15,504.90	767.58	14,289.42	92.16	2018.11	276.4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5,504.90	15,504.90	767.58	14,289.42	92.16	--	276.46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合计		15,504.90	15,504.90	767.58	14,289.42	--	--	276.4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 10 万吨塑料改性剂 ACM 及 1 万吨氯化聚氯乙烯 CPVC 项目于本年 8 月完成各项验收工作并投产运行，本年尚未完全达产，故未达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7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20,113,700元。该事项由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17）第000424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8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4月23日，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到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4月23日，公司于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日科橡塑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庄晶亮

冒欣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5日